華琦弟兄每日讀經 (未經講者校閱,僅供個人追求使用)

羅馬書 11: 26-29

弟兄姐妹平安,我是華琦。感謝主,又來到我們讀經的時間。我們繼續來讀 羅馬書第 11 章,今天我們讀 26 到 29 節。

保羅用橄欖樹代表神的國度見證,神先呼召以色列人成為神舊約的子民,在列國中成為神獨居的民,要為神作見證。然而以色列人一再失敗,至終被據;神就從以色列民中揀選餘數,恢復神的見證。並且從餘民中產生出耶穌基督,完成神的救贖計劃,開啟了新約。

在新約的時候,神呼召相信耶穌基督接受救恩的人,成為神新約的子民;並且聚集成為教會,在世人當中為神做見證。新約的聖徒們本來是野橄欖樹上的枝子,被接枝在好橄欖樹上,享受橄欖樹根的肥汁。而以色列民本來是好橄欖樹上的枝子,因著不信而被折下。保羅就警告新約的聖徒們不可誇口,不可自高,並且要長久地駐留在神的恩慈中,不然也會被神折下。因為神為了見證的緣故,不愛惜原來的枝子,也必不愛惜那被接上卻不結果子的枝子。

接著,保羅就講到天國的奧秘,就是橄欖樹的見證,必須包括教會,也必須包括以色列民。今天的以色列民雖然還有幾分硬心,不肯相信。但是到了外邦人的數目添滿之後,也就是教會有了豐滿的身量,那時候以色列就要全家得救。

第 26 節: 「於是以色列全家都要得救。如經上所記: 必有一位救主從錫安出來,要消除雅各家的一切罪惡。」

以色列全家得救,到底是什麼意思呢?我們應該如何來理解「全家」這個詞?是包括所有的以色列人嗎?那些不信,又死了的以色列人,也包括在裡面嗎?我個人認為應該不是的,因為在其中一定是有一些作惡多端的人。如果所有的以色列人都要得救,這不合乎神公義的屬性,或者我們該理解是所有相信的以色列人為全家。我們知道以色列人在新約一旦相信耶穌基督,就成為教會的一份子,在教會中就不再有以色列人,外邦人的分別;他們一起都是神新約的子民。所以這以色列全家不會是指那些相信的以色列人。

我個人覺得這裡的全家,是指那些不信的以色列人,到了一個特定的時候,就是教會要顯出豐滿身量的時候,神要重新收納這些不信的以色列民。當然這個收納是有一些條件的,這些人被收納之後,就要成為神國度見證的一部分。因此以色列全家,應該是指那個時候還存留的以色列民。保羅特定加上一個全家這個詞,應該是強調以色列的 12 個支派都會包括在裡面。

在保羅的時候,猶太人這個詞已經成為一個通用的詞,泛指著有著猶太宗教信仰的人,其中大部分是回歸餘民的後裔,以猶大支派為主,因此稱為猶太人。但也包括了少數外邦人中歸化的,並且謹守猶太宗教禮儀的人。這個詞是一個通用的詞,所以在羅馬書 1 章到 5 章,講到定罪和稱義的時候,保羅一直用猶太人這個詞。但是很特別的,到了羅馬書 9 章到 11 章,講到神在主權中的揀選,以及在憐憫中的安排,保羅就改用以色列人這個詞,意思是要回溯到雅各的 12 個兒子,成為以色列的 12 個支派。因此,我個人認為保羅在這裡講到以色列全家,是指起初的 12 個支派,都要被包括在這全家裡。

在保羅的時代,北國的十個支派就已經消失了。保羅在神的啟示中用了以色列全家這個詞,或許是預言在外邦人數目添滿的時候,以色列人都要重新認祖歸宗,而這個時間點,應該就是啟示錄7章,那裡所說的要開第六印的時候,以色列的各個支派中有144000人要受印。在啟示錄7:5-8節,就列出了12個支派的名字。細心的聖徒如果仔細讀這12個支派的名字,就會發現但支派不在其中,並且以法蓮支派被改名為約瑟支派,這其中有一些歷史的淵源和屬靈的含義。我就不在這裡展開來說了,將來如果有機會讀啟示錄,我們再詳細說明。

保羅講完了以色列要全家得救之後,接著就說,如經上所記,「必有一位救主從錫安出來,要消除雅各家的一切罪惡。」保羅不是逐字引經上的話,這一段話應該是出自以賽亞書 59: 20 節:「必有一位救贖主來到錫安,雅各族中轉離過犯的人那裡。這是耶和華說的。」救贖主指的就是耶穌基督。以賽亞說基督要來到錫安,雅各家就要轉離過犯。以賽亞書這裡說到是指基督第二次再來的時候,要在錫安掌權。

我們知道耶路撒冷是人向神敬拜的地方,因為其中有聖殿,而錫安是指基督掌權的地方,就如當日的大衛王。他的王宮是在錫安,錫安是君王的住處。 那時雅各家就是包括了雅各的 12 個兒子所代表的 12 個支派,就要轉離過犯。 為什麼我們能確定這是指基督第二次再來呢?因為接下來在以賽亞書 60 章 就記載了列國都要來朝見,進貢,稱頌,讚美耶和華。很清楚的,那是描述 千年國的景象。

保羅引用了以賽亞書 59: 20 節的經文, 卻稍微做了一些更動。如果我們仔細讀, 就發現他是從基督的角度來描述, 必有一位救主, 就是基督。祂不僅來了, 在錫安掌權, 還要從錫安出來; 祂要消除雅各家, 就是以色列 12 個

支派,一切的罪惡。至於雅各家如何遠離罪惡,基督又如何消除雅各家的罪惡,保羅就繼續引用舊約先知的預言。

第 27 節: 「又說: 我除去他們罪的時候, 這就是我與他們所立的約。」

又說,當然指的是這裡所引的,還是舊約的經文;但在這一節中,保羅是把兩處的經文綜合起來。我們從這些經文的出處,或許可以看出一些端倪,並且嘗試猜測在保羅心目中的圖畫。上一句,「我除去他們罪的時候」這一句應該是來自撒迦利亞書 13:1,「那日,必給大衛家和耶路撒冷的居民開一個泉源,洗除罪惡與污穢。」這裡說到,基督再來的時候,要給以色列人開一個泉源,要洗淨他們的罪惡污穢。

然而在這一件事情之前,記載在撒迦利亞書 12: 10-14 節,那裡就說到神要賜下恩典的靈,使以色列人懇求並且仰望基督。而這位榮耀的基督就是被他們所扎,並且掛在十字架上的基督。原來基督第一次來是以羔羊的身份,以色列人不認識祂,竟然把祂扎了。基督第二次再來的時候,他們就要認識,原來這就是他們所扎的基督;他們就要悲哀,就要愁苦。先知撒迦利亞,就很詳細地描寫耶路撒冷的居民們,如何一家一家的悲哀、愁苦、悔改。有了以色列全家的悔改,才帶出撒迦利亞書 13: 1,「基督要給他們開一個泉源,洗淨他們的罪惡和污穢。」

如果我們進一步問,以色列民是在什麼時候,才會認出基督就是他們所扎的,帶下全家的悔改呢?我們就要往前去讀撒迦利亞書 12:8-9節,那裡就記載在雅各家悔改之前,列國要進攻耶路撒冷,神要起來保護耶路撒冷。而列國與耶路撒冷爭戰的細節,記錄在撒迦利亞書 13章和 14章。撒迦利亞書

13:8-9 節那裡,我們看到三分之二的以色列民要被剪除,而剩下的三分之一要被煉盡,像煉金銀一樣。

在撒迦利亞書 14: 3-5 節這麼說: 「那時,耶和華必出去與那些國爭戰,好像從前爭戰一樣。那日,他的腳必站在耶路撒冷前面朝東的橄欖山上。這山必從中間分裂,自東至西成為極大的谷。山的一半往北挪移,一半向南挪移。你們要從我山的谷中逃跑,因為山谷必延到亞薩。你們逃跑,必如猶大王烏西雅年間的人逃避大地震一樣。耶和華我的神必降臨,有一切聖者同來。」這裡很清楚地描述,以色列民岌岌可危的時候,基督要裂天而降,在橄欖山上,這和耶穌升天的時候所說的話完全一致。

使徒行傳 1: 11 節,耶穌升天的時候,眾人看著耶穌上升,就有天使對他們說:「加利利人哪,你們為什麼站著望天呢?這離開你們被接升天的耶穌,你們見他怎麼樣往天上去,他還要怎樣來?」耶穌在橄欖山升天,照樣的,耶穌也要從橄欖山裂天而降。那時山要從中間分裂,產生出一個山谷,讓那些剩餘的以色列民,能夠從山谷中逃跑。這時候以色列民才認出這個彌賽亞就是他們所扎的基督。那時候以色列才會全家悔改,並且得救。

新約的聖徒是靠著信心相信,不憑眼見,因此他們是亞伯拉罕信心的後裔, 是屬天的,像天上的星星。在基督再來的時候,他們要被提,成為神屬天的 子民。而以色列人剩下來的餘民,在急難中蒙拯救,才認出救主基督。他們 是憑眼見,不是憑信心。他們是亞伯拉罕肉身的後裔,是屬地的,像地上的 沙,他們要成為神屬地的子民。

接著我們讀下半節,「這就是我與他們所立的約。」神與以色列人重新立約。 保羅在這裡應該是引用耶利米書 31: 31-34 節的經文,「耶和華說:日子將 到,我要與以色列家和猶太家另立新約,不像我拉著他們祖宗的手,領他們出埃及地的時候,與他們所立的約。我雖作他們的丈夫,他們卻背了我的約。這是耶和華說的。耶和華說:那些日子以後,我與以色列家所立的約乃是這樣: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裡面,寫在他們心上。我要做他們的神,他們要做我的子民。他們各人不再教導自己的鄰舍和自己的弟兄說:你該認識耶和華,因為他們從最小的到至大的都必認識我。我要赦免他們的罪孽,不再記念他們的罪惡。這是耶和華說的。」

神要與以色列民另外立一個新約,這要取代藉著摩西所立的律法之約。在摩西的律法之約中,神給以色列人在外面的律法,而這一個新的約是要把律法放在他們裡面,寫在他們心上。因此他們不再需要別人的教導,從最小的到至大的都必認識神,神就不再記念他們的罪孽。

第 28 節: 「就著福音說,他們為你們的緣故是仇敵; 就著揀選說,他們為列祖的緣故,是蒙愛的。」

保羅又把我們拉回到現在的時候,以色列人仍然不信,他們成為福音的仇敵。 保羅在他三次宣教旅程中,每到一個新的城市,他總是先到猶太的會堂,盼 望得著一些他的骨肉至親。但是他們是福音的仇敵,不僅不肯相信,還迫害 保羅和他的同工。保羅作為外邦人的使徒,他就逐漸的明白了以色列人成為 福音的仇敵,是為外邦人的緣故。因為他們的不信,福音才轉向外邦。雖然 他們不信,但是他們和不信的世人還是不一樣的。因為就著揀選說,他們因 為列祖的緣故,是蒙愛的。 神揀選了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,並且一直給列祖們應許,還與列祖們立約。這些應許和約就要延及他們的後裔。比如說在創世記 17 章,神與亞伯拉罕立割禮之約的時候,曾經應許,在創世記 17:6-8,「我必使你的後裔極其繁多;國度從你而立,君王從你而出。我要與你並你世世代代的後裔堅立我的約,作永遠的約,是要作你和你後裔的神。我要將你現在寄居的地,就是迦南全地,賜給你和你的後裔永遠為業,我也必作他們的神。」

神揀選了列祖們,並且立約應許他們的後裔,要做他們的神。因此,以色列民雖然一再地離棄神,神卻因為列祖的緣故,一直愛以色列民,不棄絕以色列民。保羅在羅馬書 11: 1 節就很強烈地說,神斷乎沒有棄絕以色列人;以色列人在神心中一直有一個非常特別的地位。

第 29 節: 「因為神的恩賜和選召是沒有後悔的。」

神的恩賜和神的選召是沒有後悔的。和合版翻成選召這個詞,KJV 就是翻成 calling,而在其他地方,calling 都是被翻成呼召。因此,這裡說的就是神的 恩賜和呼召是沒有後悔的。神賜下了恩典,祂不收回,只有人不肯接受恩典。神來呼召人,祂也不收回,只有人不肯答應神的呼召。因此,神的恩賜和呼 召是沒有後悔的。

但另外一方面,我們要認識,雖然神不會後悔,但是恩典和呼召是有期限的。 比如說對外邦人而言,在恩典時代,人只要願意相信耶穌基督的救恩,就能 得著神的恩賜,就能回應神的呼召。恩典時代要一直持續到基督再來,那時 候恩典的時代,門就關了。根據啟示錄 14: 6 節,到了那個時候,就要變成 天使,向地上的居民傳永遠的福音。那不是生命的福音,沒有聖靈的內住, 而是預備那時候還存在的外邦人,可以進入神的國度做子民。

對於以色列人而言,他們是蒙愛的,到了基督再來的時候,他們要全家得救,但是在這個過程中,三分之二的以色列民要因為不信而滅亡。感謝主,我們現在還在恩典的時代,盼望我們都能夠抓住時間,在恩典的門還沒有關的時候,傳福音,帶人得救,並且在教會中一同學習事奉,是神給我們的託付。盼望我們都能夠抓緊時間,盡我們該盡的職分。

我們一同來禱告:親愛的主耶穌,我們承認,關於世代末了的信息,我們實在不太明白,我們的認識也可能不完全。但有一件事我們是很確定的,就是在恩典時代,我們只要因為相信耶穌基督的救恩,就能夠罪得著赦免;並且聚集在一起,成為教會,作為神新約的選民,來為神做見證。而你給我們的話付,就是要幫助我們身邊的人能夠認識福音,能夠接受耶穌基督做他們一生的救主,並且和我們聚在一起,成為教會或你新約的子民。幫助我們,就是我們所認識的,就能夠擺上自己,承擔你的託付。我們相信你的恩賜和呼召是沒有後悔的。我們接受了恩典,答應了呼召,就要走在成聖的道路上,幫助我們能夠合適地,在我們教會中為你做見證。祝福我所在的教會,禱告奉主耶穌基督的聖名。